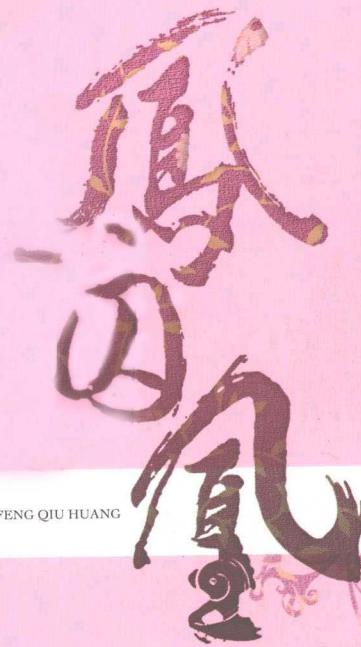


睥睨天下，只若众生蝼蚁，唯我爱之珍宝，我博弈前世今生，唯止独容。

FENG QIU HUANG

天衣有风





凤囚凰

FENG QIU HUANG

[中]

天衣有风 著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目 录

第二卷 1

大都好物不坚牢，彩云易散琉璃脆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五十一章 · 远道昆仑奴 | 3 |
| 第五十二章 · 湘中出天子 | 11 |
| 第五十三章 · 世间更无双 | 17 |
| 第五十四章 · 人形破坏机 | 23 |
| 第五十五章 · 深夜来相会 | 29 |
| 第五十六章 · 愿意不愿意 | 36 |
| 第五十七章 · 皆是无情人 | 42 |
| 第五十八章 · 四王来相见 | 49 |
| 第五十九章 · 一波未平息 | 55 |
| 第六十章 · 狹路再相逢 | 62 |
| 第六十一章 · 深夜风雨晦 | 66 |
| 第六十二章 · 归来见东山 | 70 |
| 第六十三章 · 王孙自可留 | 76 |
| 第六十四章 · 萧瑟渐入秋 | 83 |
| 第六十五章 · 年年有年年 | 90 |
| 第六十六章 · 青丝红颜刀 | 96 |
| 第六十七章 · 南风知我意 | 101 |
| 第六十八章 · 十步杀一人 | 109 |
| 第六十九章 · 坐困城池中 | 114 |
| 第七十章 · 王家无意之 | 118 |
| 第七十一章 · 斩草复除根 | 126 |
| 第七十二章 · 你不要过来 | 133 |
| 第七十三章 · 温柔的谎言 | 139 |
| 第七十四章 · 千钧只一发 | 145 |
| 第七十五章 · 生死或尊严 | 151 |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七十六章·奇货当可居 | 157 |
| 第七十七章·随遇可安然 | 162 |
| 第七十八章·逐日慢侵销 | 167 |
| 第七十九章·两厢自曲折 | 173 |
| 第八十章·琴弦为谁断 | 177 |
| 第八十一章·如此已足够 | 182 |
| 第八十二章·从此与君绝 | 189 |
| 第八十三章·唯人可自迷 | 196 |
| 第八十四章·古来江陵城 | 202 |
| 第八十五章·垂钓沧海客 | 208 |
| 第八十六章·闲散世外人 | 213 |
| 第八十七章·鸡蛋碰石头 | 220 |
| 第八十八章·故人心意变 | 226 |
| 第八十九章·四面楚歌声 | 232 |
| 第九十章·明里修栈道 | 238 |
| 第九十一章·可望不可即 | 244 |
| 第九十二章·垂堂千金子 | 250 |
| 第九十三章·容止回来了 | 256 |
| 第九十四章·暴风的荒原 | 265 |
| 第九十五章·有仇的报仇 | 273 |
| 第九十六章·命悬于一线 | 280 |
| 第九十七章·复为操棋人 | 288 |
| 第九十八章·山有草木兮 | 292 |
| 第九十九章·失之以毫厘 | 304 |
| 第一百章·谬之以千里 | 310 |

第二卷

FENG QIU HUANG

大都好物不坚牢
彩云易散琉璃脆

杀伐决断也好，冷厉残酷也好，阴谋诡道也好……他娴熟地操纵着这一切，却从不沉迷。为计所御者，只能是棋子，他是操棋的那个人。

远道昆仑奴

此地有崇山峻岭，茂林修竹；又有清流激湍，映带左右。

楚玉的假身份在建康名声大噪时，她自己却不得不离开建康城。

原因是刘子业已不满足只在建康城这一个地方微服私访了。楚玉配合他做了好几次“路见不平、拔刀相助的侠客”后，小孩子的虚荣心高度膨胀，渐渐不过瘾了，想“访”得更远一些。

朝堂上也没遇到什么阻碍，皇帝要出巡是他自己的正当权益，只不过这回不是偷偷溜出宫，而是端足了架子公开出巡。朝臣们稍微关怀了一下皇帝的安危，多派些军队保护，便也没怎么为难皇帝出巡一事了。

出巡的目的地定在会稽山阴。山阴正是楚玉的封地，是一块十分富庶之地。山阴公主的收入主要有两大块，一是皇帝的封赏，另一便是山阴封地缴纳上贡的钱粮。

选山阴为出巡目的地是楚玉撺掇的，一来，这里好歹是自己的地盘，比较放心；二来，楚玉也想亲眼看看自己的封地是什么模样。

刘子业上朝归来，将与朝臣商议的出巡时间告知正等待着的楚玉，就在七日后，这还是刘子业强烈要求加快的结果。毕竟皇帝出游是件大事，需要诸多准备，倘若按照正常规矩慢慢来，只怕一个月后他们还在建康城中待着。

楚玉说了些出巡的注意事项，才告别刘子业，回府安排自己的家事，可还没走到皇宫门口，她便被拦住了。拦路的人堵在皇宫门口，楚玉整个人几乎都埋在

对方的身影里，她垂目看了一眼地面，然后抬眼望向对方，笑了笑，道：“沈将军，这好像是你第二次拦我，好歹我还是公主呢，身为臣子，你不觉得这样太过失礼了么？”

面前的老人已脱了盔甲，只穿着朝服，但从近处看来，兵戈之气依然扑面而来。尤其是老人一脸威严杀气，几乎毫不遮掩的敌意，让楚玉感觉很不舒服。

这人便是沈庆之，南朝的老将军，刘宋的守护神。他的身边站着一名四十岁上下的男子，也是一身朝服，他的身材比沈庆之矮不少，相貌平常。

沈庆之淡淡地道：“公主是害怕了么？如若害怕，今后便不要蛊惑陛下，让他贸然犯险。”

楚玉嗤笑一声，“沈将军这是恐吓么？没本事教导陛下，却来吓唬我一个弱女子，真是威风凛凛啊！”趁沈庆之一愣之际，楚玉从他身侧绕过。

沈庆之回过神来，大怒：这公主是什么东西？不过是个喜好小白脸的骄奢女子，竟然这么对他说话？！他伸手就想扣住楚玉的肩膀，那双好似铁铸般的大手才伸出去，却被横空探出来的一只手给拦住，抓住了他的手腕，不让他触到楚玉。

楚玉停步，转身，发现帮自己的竟是沈庆之身边相貌平常的中年男子，不禁有些吃惊。只见这男子抓着沈庆之的手腕，两人的力量旗鼓相当，在半空中僵持着。男子不赞同地道：“叔父，您太莽撞了，这位可是金枝玉叶的公主，您若是伤了她，陛下只怕会不高兴。”听他称呼，这男子该是沈庆之的侄子。

沈庆之脸色冷硬，沉默片刻，才猛地甩开他的手。却没再刁难楚玉，任她离开。

楚玉嘴角翘了翘，望了一眼这名男子，一言不发地走了。

回到府中，楚玉便着手安排自己府上的人：墨香柳色必须留下来，否则公主府的日常事务没人打理；桓远在建康城里继续做他的“交际草”，替她在名流圈中交游周旋着，扩张人脉；流桑原本闹着要去，却被楚玉驳回，让他留在府内老实待着。伴君如伴虎，虽然这只老虎对她还算不错，但不代表他的獠牙不会咬其他人，为防止意外，楚玉没带府内一个人。

最后便是一一容止。房间里容止与桓远各坐在一侧，楚玉安排完毕在她离开期间的所有任务，这才轮到坐在她身边的容止。她望着容止，一时为难起来。

越是和容止相处久了，她便越觉得他深不可测。他好像什么都会，什么都难不倒他，安排他做什么，他都能够从容完成，就像棋盘上一粒万能棋子，不管放在什么位置，都能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。太过万能的结果便是，楚玉觉得不管安排容止去做什么，都大材小用了，她有时候觉得甚至应该把容止放在她所处的位

置，让他负责谋断筹划，可能会比她做得好十倍。

过了许久，楚玉才下了决定，对容止道：“你先行一步，到我在山阴县的府邸，替我安排好一切。其余的，暂不理会。”

听了楚玉的话，容止没马上应承，他一脸平静，沉默着。楚玉见此情景，渐渐不安起来，不知自己说错了什么，只得硬着头皮问：“怎么了？有什么问题么？”

容止微微一笑，“没事，公主请放心，我会好好完成公主交代的事情。”

另一方面，被刘子业派遣来的褚渊已经在公主府住了十日。楚玉原本有些好奇这位传说中的本朝出众的美男子长什么模样，但亲眼看过后，便失去了兴趣，都懒得再看一眼。

原因很简单，褚渊虽是美男子，可他留了胡子，还不短，一缕缕的，很是飘逸。但不管那胡须有多么优美，楚玉对胡子完全无爱，自然对褚渊的美貌评分打了好几个折扣。

退一万步想，就算楚玉是“胡须控”，以她现在的心性，也不可能对一个才见面的人太过亲近。

晾了褚渊十天，楚玉便放他走了，至于他对外面怎么说的，比如说他自己如何坚贞清白宁死不屈什么，楚玉也不去理会。

其实微服私访这种事情，在楚玉看来，不过是拿着公款吃喝玩乐。那些电视剧里，不管是《戏说某某》，还是《某某微服私访记》、《铁齿铜牙某某某》，甚至《某某格格》，几乎所有的微服私访，都是以吃喝玩乐为主，以巡视民情为辅，皇帝到了民间，顺带还能捎回去一两个江南美女作为当地的特产留念。

所以说皇帝不管私访还是公访，一般都往江南跑，江南有山有水，有美食美酒，还有美人。基本上很少有人反其道而行之，往漠北风沙之地去的。当然，刘子业也不例外。

虽然这个出巡地点先是楚玉建议的，但最后还得刘子业点头才能成行。

皇帝出巡的仪仗队浩浩荡荡地往山阴而去。一路上各地官员隆重接待，上表政绩，自然一个个把自己吹得天花乱坠，或求升官，或求赏赐。如此且行且停，历时一月，方至山阴。

一路上除了楚玉伴驾外，同行的还有一位姓谢的贵妃。那位贵妃看起来比刘子业年龄大，二十出头的样子，容貌十分美艳，神情举止间散发着成熟女人的诱人魅力。此贵妃平时不怎么说话，楚玉跟她一路同车，竟然都找不到一个跟她说

话的机会。

在一些风景好的地方暂作停留时，刘子业即兴作了几首诗，显得颇有几分文采。这让楚玉有些诧异，她也曾听说刘子业有几分文采，还以为是旁人的曲意逢迎吹捧，如今亲眼瞧见他现场做诗，才知传言不虚。楚玉心想，假如他性情不那么残暴的话，作为一个青年男子只怕还算不错的。

山阴县是一个颇多传说之地。远的不说，就说王羲之那会儿，听说山阴有一个道士养鹅养得很好，便前去求取。道士要王羲之替他抄写完《道德经》，才将鹅送给他。这事从此便流传了下来。

另一桩典故便是曲水流觞的诗会，最初便是在山阴兰亭举办的。有千古流传下来的《兰亭集》，其序即是王羲之写的。

楚玉在自己的封地有府邸，公主府接待了刘子业一行。抵达时已是中午。楚玉见站在门口迎接的人是墨香，很是吃惊。接风洗尘一番忙碌，等刘子业终于安歇下来之后，已是深夜，楚玉才唤来墨香，问道：“容止怎么没来？”

墨香的眉头轻轻皱了皱，望着楚玉，柔声道：“容公子本来计划要来的，可临行之前忽然患病，无法上路，只得遣我代他前来接待。”

患病？楚玉一愣，来不及多想，急急地问道：“什么病？”

墨香摇了摇头：“这个，墨香不知。”尽管天色已暗，他还是清楚地瞧得见，此刻楚玉的面容，在听说容止患病之后微微发白。

用力咬一下唇，让自己的思绪从空洞中抽离，楚玉强自镇定，问道：“那么你离开时，容止的病怎么样了？”

楚玉的心头仿佛揪着乱麻，因为担忧，感觉心跳愈来愈强烈。可她现在身在山阴，想要赶回去，不是很快就能做到的。

墨香微微一笑，低头施礼，“公主不必忧心。容公子只是体虚小病，不能奔波劳累而已。调养一阵子，便会好起来的。”

虽然听墨香这么说了，楚玉稍稍放了心，但还是有些担心。她不知自己究竟在担心什么。她反复追问了几次，从墨香那里得到重样的回复后，才安慰自己不必太挂念，说不定等她回去时，看到的又是一个完好闲适的容止。楚玉虽然担心容止，却也明白这个时候不可能回得去，她不想因此败了刘子业的玩兴。

第二日一早，刘子业醒来，看起来神清气爽的，不见了昨日旅途的劳顿，他好心情地问楚玉附近有什么好玩的。

楚玉心想，我也是第一次来啊，你问我，我去问谁？好在她还记得文学史中关于兰亭诗会这一桥段，便提议去兰亭看看。

刘子业欣然同意，金秋时节，天高云淡，远山近景看上去清爽明澈，不由得游兴大发。

这一次，刘子业带的人不多，两名贴身侍卫外加一队护卫。为了不扰民，大家都穿了便装，一行人朝山阴县郊外行去。

护卫的带队之人竟然是宗越将军。这位将军的相貌看起来很阴柔，细长的眼睛，笑起来眯成一线。楚玉曾听说他手底下的人个个都极其凶残。传说当年一位亲王曾占据广陵城谋反，宗越将军带兵攻城。城破之后，这位将军竟然把广陵城中的老少男子杀了个干净，人头堆成了小山。

虽然宗越对楚玉说话时都是细声细气的，可楚玉在对上他的视线时，总觉胆寒。幸好他对皇帝还算忠诚，皇帝说什么他便做什么，是最忠诚的部下，暂时还不会对楚玉怎么样。

山阴郊外，景致极美，愈接近目的地，空气便愈清新，正如《兰亭集序》中所书，“此地有崇山峻岭，茂林修竹；又有清流激湍，映带左右”，虽然并非春日，但夏末之际来到此处，也是另一番别致面貌。

沿着“之”字形蜿蜒流淌的小溪一路行进，美景接踵而至。楚玉烦乱的心情随之平静下来，暂时不去想远在建康城中的事。没过多久，突然瞧见前头溪水边趴着一个黑乎乎的人，看上去好像是在溪边喝水。

没等楚玉或刘子业出声，宗越便冷冷地吩咐护卫，“上去看看，什么人在前方，把他给赶走了，别让他扰了陛下的游兴。”

护卫走到那人身边时，楚玉和刘子业也走近了少许。楚玉看清楚了那人的模样，只见那人直起身子，抬手抹了一把脸上的水，琥珀色的眸子便投向来人。他看一看护卫，又看看护卫身后的楚玉等人，剔透的眼眸里流露出不解的神色。

看到那人的模样，楚玉十分惊讶，忍不住脱口而出，“黑人？”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？

那人一身衣衫破破烂烂，只勉强以破布遮挡住腰臀，束腰的麻绳尾端自然垂落，胸膛大腿都裸露在外。然而那肌肤却与别人大不相同，竟然是接近黝黑的深蜜色，这与长期日照晒黑的不同，而是天然的颜色，阳光照在他的身上，折射出缎子一般滑腻的光芒。

他的身材修长，肌肉微微隆起，显得结实健康，不是二十世纪健美先生那样生硬的块状肌，而是宛如流水山峦般自然起伏。一眼看上去好像一头人形黑豹，全身蕴藏着爆发的力量。

他的头发很短，黑色短发一绺绺打着卷儿，因为太黑了，站得比较远的楚玉

暂时看不太清楚他的五官相貌，只觉得他比较年轻。他的眼睛是非常纯粹的琥珀色，仿佛盛在水晶杯中的美酒，剔透动人。

“要我……让开？”被护卫驱赶后，那人慢慢地开口，语调很生硬，带些迟缓，“为，为什么？不，不让！”

刘子业此时也惊讶地叫了起来，告诉了楚玉此人的身份，“昆仑奴！”

昆仑奴，其实就是海外贩卖来的黑奴。他们身体健壮，性情温良，耐劳肯干，是非常好的奴仆。在这个时候，能得到一个昆仑奴作为仆人，是一件很时髦的事。

但，这个昆仑奴怎么会一人出现在此处呢？

看他此时的情形，像是没有从属的主人。

护卫见赶不走昆仑奴，害怕宗越责罚，便拔出了刀。楚玉怕他伤人，连忙叫道：“不要用刀，省得血迹污了此地的美景！”这时候表现得慈悲为怀未免太扯淡，楚玉只得用这个理由避免干戈。

公主大人开口，护卫不得不收了刀，伸手去推那昆仑奴，可他用尽了气力，也无法动摇对方半分。黑人稳稳当当地站着，他低头看了一眼抓在他肩臂上的手，像挥开一只蚊子那样，轻描淡写地挥了挥手，护卫便整个人飞了出去，摔落在溪水中，溅起好大一片雪白水花。

“不，不走。”他结结巴巴地说，口音有些奇怪，眼神却异常坚定清澈，宛如上好的琥珀，澄澈，坚硬。

宗越皱了皱眉，细长的眼睛里闪过一丝阴毒，但很快就压了下去。他抬了抬手，便又有四名护卫围上去，合力推搡着黑人。此时，越走越靠近的楚玉也看清楚了那昆仑奴的相貌：他是个少年，十七八岁的模样，双颊勃发着青春的气息，五官十分标致，大大的杏眼，挺直的鼻梁，嘴唇丰润饱满，假如剔除那黝黑的肤色，甚至有几分艳丽之色。

真是一头漂亮的豹子。

楚玉在心中赞叹着，虽然见惯了府内的美色，但乍见这种截然不同的野性风味，还是让她不由得产生了惊艳之感。

四个人上前一起推，总算是稍微推得黑人少年动了动。但只是稍稍动了一动而已，他一皱眉，伸出双手抗拒，大喝一声，那四人便被他给反推开去，虽然不似第一个护卫那样凄惨地掉入水中，但也狼狈地退了好几步。

宗越的脸色变了变，几个护卫都奈何不了一个昆仑奴，这个事实让他大感脸上无光，便慢慢升腾起凶狠之意来。楚玉虽然在关注昆仑奴那边，可也没忘记时不时看一眼宗越，发现他眼神有点儿不对劲了，在一旁连忙道：“再上几个人，我

倒要看看，这昆仑奴的气力有多大。”

楚玉这么发话了，宗越只好服从。于是，五个人，六个人，七个人，一直加到八个人，总算将昆仑奴给推开。

黑人少年跌跌撞撞地后退，一屁股坐在溪水边，一条漂亮的长腿被清澈水流没过一半。他双手撑着地面，神情懊恼地看了楚玉等人一眼，很不服气，“你们，人，人多。”

楚玉笑眯眯地道：“对，我们就是人多，欺负你一人。”其实他们八个护卫都没怎么讨好，有的扭了关节，有的脱了臼，一个个痛得直抽气。

听她这么坦白承认，昆仑奴一下子泄了气，没再说什么。他手脚利落地爬起来，拍拍身上的泥沙，转身就要走。在黑人少年的心里，人多欺负人少，输了也就是不服气一下，并不会认为对方仗势欺人什么的，更不会有羞辱感，既然楚玉等人推赢了他，那么他马上走掉好了。

他才转身，肚子里便发出了咕的一声响，声音大得连楚玉都听到了。昆仑奴沮丧地摸一下肚子，轻轻拍拍，望着肚子自言自语：“不，不饿。”好像这么说，就真的不饿似的。

楚玉扑哧一声笑出来，她拉起刘子业的手，低声道：“陛下，我想要这个昆仑奴。他力气这么大，一定很好玩。”虽然脸上笑着，她心里却吃了一惊。这少年还是饥饿的状态，力气便能抵过八个壮汉，假如让他吃饱了，不知会是何番模样。

只不过是个昆仑奴而已，看得高兴的刘子业自然不会反对。他点了点头，“好，要不要我让人把他给捉起来？”

楚玉笑着摇摇头，“不必，我自己来便可。”正要走上前去，楚玉听到身后刘子业的叮嘱：“那你可要小心，昆仑奴力气很大的。”

她没回头，只反手做了个放心的手势。

顾忌着昆仑奴那惊人的力气，楚玉没敢靠得太近，只站在距离他六七尺的地方，问道：“喂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见昆仑奴露出不解之色，楚玉笑吟吟地指了指自己，手指点在鼻尖，“楚玉，我叫楚玉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她洁白的脸庞映着阳光，手指鼻尖，映着玉石般柔润美丽的色泽。

昆仑奴呆了一下，学着她的模样，点了点头自己的鼻子，却一不小心太过用力，痛得他“啊”了一声，捂着鼻子弯下腰去。再直起身子时，他的鼻尖泛出一点不易发觉的暗红。

黑人少年琥珀色的眼眸眯了起来，眼角沁出泪花，“痛……”他鼓起腮帮子

用力吹气，想减轻些疼痛，可伤口在鼻子上，鼻子在嘴巴上，吹出来的气自然无法触及伤口。他想了想，稍微仰起头，这样，气息便可以朝上喷，可他仰起头时，鼻子也跟着朝上了，还是吹不到。

怎么也吹不到，昆仑奴很着急，呼呼呼地吹得更用力，一点点抬头，最后头仰到了最大幅度，楚玉完全看不到他的脸了。

身后的刘子业见此哈哈大笑起来，护卫们笑成一团。楚玉虽然也想笑，却不得不强忍着，继续问道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发现怎么也吹不到自己的鼻子，昆仑奴悻悻地低下头，仔细想了想，吐出一大串楚玉听不懂的发音后，有些结巴地道：“阿，阿蛮。”

前面那个是他本来的名字。不过自从被绑着上了船后，大家都叫他阿蛮。叫来叫去的，他也默认这个名字了。可从自己口中说出来，却还是第一次，因为没有人这样问过他的名字。

从来没有。

“好，阿蛮。”楚玉的语气变得很温和。忽然，她有一种照镜子的冲动，想看看自己现在像不像哄骗小孩的狼外婆，“你愿不愿意跟着我走？”

“跟，跟你走？”阿蛮迷茫地眨眼睛，“为，为什么？”

楚玉脱口而出，“我给你吃好吃的，有鱼和肉啊。”她原本只是随口而出，可话音才落，便瞧见阿蛮的眼睛陡然发亮，那双琥珀色的眼眸一瞬间漂亮得难以逼视。

“真，真的？”伴随着生硬结巴又欣喜的声音，与之合奏的是阿蛮肚子里长长的鸣响，咕——

“有，有很多肉？”阿蛮一边说，一边不由自主地吞口水，整张脸好像在发光，仿佛又艳丽了几分。

楚玉很肯定地点点头，“我让你每顿都吃肉，吃到饱为止，怎么样，跟不跟我走……”

她的话还没说完，阿蛮便着急地打断了，生怕她反悔似的猛点头，“我跟，我跟！”

这么容易就到手，这小子是不是太好拐了？

楚玉怀疑，这拥有怪力的黑人少年，很可能就是因为贪吃，才被人抓来当奴隶的。

湘中出天子

真皇帝，假皇帝，皇宫有二帝。
子，少天子，湘中出天子。

老天

既然阿蛮表示愿意跟着楚玉，那么便是她的人了。可他穿得这么破烂，就这么跟着他们一路走，楚玉虽然不在乎，但刘子业不乐意。

宗越很是知情识趣，命一个护卫带着自己的令牌，领着阿蛮暂时先回公主府安顿。阿蛮站在原地不愿走，直勾勾地望着楚玉，“肉……”

楚玉翻翻白眼，“你跟着我们的护卫走，先回我府上，到时候自然有人煮肉给你吃。”说完她转头叮嘱护卫，“你带他回去后，吩咐厨子，说我的命令，烧肉给他吃，让他吃到饱。”

那护卫嫉妒地看了阿蛮一眼，心想自己都没这么好的待遇，便踢了踢阿蛮的小腿，“走啦，黑蛮子。”

他这一脚是带点儿怨气踢出去的，可没想到才挨着阿蛮的腿，却感觉好像踢在钢铁柱子上一般，痛得他抱脚跳起来。于是又一番折腾，才好不容易送走了阿蛮，继续他们今日游玩的行程。

顺着溪流进入山中，过一小桥，便是兰亭，又称为流觞亭。正是当年王羲之等一千名士一觞一咏，畅叙幽情之地。

日光被山间的浓荫遮蔽了，阴凉的微风里，楚玉与刘子业二人坐在亭中，呼吸山间清新的空气。周围竹林散着淡淡的芬芳，刘子业兴致来了，吟道：“此地有崇山峻岭，茂林修竹；又有清流激湍，映带左右。”正是《兰亭集序》中的句子。

两人坐在亭边。亭是八角亭，看上去并不华丽精美，亭栏方过膝盖高，支撑亭盖的柱子也有些红漆脱落了，露出木质纹理，但这里有一处曲水流觞的典故，便可流传千古。

吟了两句，一路走来，人已疲乏不堪。刘子业双脚分开，一脚跨在亭栏外，一脚跨在亭栏里，头枕在楚玉腿上，在这清幽的环境中大睡。楚玉低头看着刘子业，伸手拂去停在他额角的一只细小飞虫。

被楚玉的手骚扰，刘子业皱了皱眉，含含糊糊地嘟哝几声，便又合上眼睛。

楚玉平静地看着他：只有在这个时候，这个凶残狠毒的少年皇帝才是可爱的。睡着时，他不会动不动就杀人，也不会暴戾地打骂身边的人，甚至不会流露出那种令人心寒的阴毒神色。

也只有这个时候，楚玉才会感觉到，这少年今年才不过十六七岁，并且，是自己这具身体的亲生弟弟。他的脑袋枕在她腿上，彼此之间的接触传递着脉脉温情，她可以不带恶感和恐惧地凝视着他。

温热的风吹得人昏昏欲睡，楚玉也不由得靠在亭柱上，迷迷蒙蒙地合上眼睛。好像才眯了一会儿，楚玉感觉腿上动了动，便也跟着睁开眼。瞧见刘子业侧枕着她的腿，脸朝向她定定地望着，平时残忍狠毒的狭长眼睛里，此时竟然流露出柔软的怀念与温情。

“怎么了？”楚玉还没怎么睡醒，神志不太清醒地就去摸他的脸，拍一拍，还顺手轻捏了一把刘子业的鼻梁，捏完之后她立即被自己给吓醒了：刚才做了什么？这可是皇帝的鼻子！

但刘子业并未因为楚玉的动作而生气，他换了个更舒服的姿势，翻过身来半趴在她腿上，扬起脸来，喃喃道：“阿姐，我好像又回到了小时候。”

小时候？那就是真公主那阵子了，怕露破绽，楚玉不敢多说，只好带着疑问的语气“嗯”了一声。

刘子业微微一笑，依旧是一脸怀念的神色，“小时候，我也是这样枕着你的腿，我们在花园里吹着风睡觉，那时候很舒服，别的皇子都不怎么理睬我，只有阿姐你愿意跟我玩，那个死酒糟鼻要责罚我，也是阿姐你帮我求情。”

楚玉一边听一边点头：明白了，刘子业和山阴公主的交情是从小打下的。只是那酒糟鼻是谁？能责罚太子，大概是太子的老师一类的人吧。

楚玉自然不会知道，那酒糟鼻，指的是先帝刘骏——刘子业和山阴公主的父亲。刘子业恨极了这个父亲，竟然连一声父皇甚至先帝都不肯称呼，直接叫他外貌上的缺陷。

相对地，刘子业有多么恨他父亲，就对这个姐姐有多么亲近依赖。楚玉虽然还不知这种亲近究竟到了什么程度，却隐约明白，就算她问刘子业要一半江山，只怕他也是肯的。

两人又说了会儿话，多半是刘子业在说，怀念儿时的一些小事。楚玉在他停顿时间歇“嗯嗯”两声，表示她正在听着。

正说着，自远处传来清脆童稚的歌声，像有好几个孩童一齐唱着，脆生生的歌声很是悦耳动听。

宗越听见这歌声，暗道怎么又有人骚扰。正想命人将小孩赶走，刘子业忽然坐起来招招手，“让他们过来。”随即兴高采烈地转向楚玉，“阿姐，你还记不得，你小时候教我唱的歌谣？”

楚玉心中一阵慌乱，面上却很镇定，微笑道：“都那么久的事了，我哪里还记得？”

幸好刘子业并未起疑，他张嘴想唱什么来着，嘴张了好几下，而后无奈地闭上，“我也不记得了。”只一会儿他又高兴起来，“我叫那些小孩来，让他们唱给我们听。”

不一会儿，护卫带过来四个孩子，二男二女，都是六七岁模样。男孩梳着冲天辫，女孩头上扎两个小包。他们的衣着很简朴，是薄薄的洗得发白的麻衣和草鞋。四人手上都拿着香甜的糖酥和新鲜的果子，吃得满嘴满脸都是。

刘子业心情正好，也不计较这些小孩儿在御驾前仪态不佳，只挥了挥手，问道：“你们刚才唱的都是什么歌？很好听，再唱一遍给我听听。”

四个小孩你看看我，我看你，都有点儿害怕。刚才他们正唱着歌，却被两个很凶的侍卫大哥带过来，现在不敢开口了。

刘子业不满地看了宗越一眼。后者登时会意，从怀里摸出几个钱，弯下腰对四个小孩道：“看到这个了么？这个是钱，拿了钱能买很多好吃的，你们好好儿地唱，就像刚才那样唱，唱好了我给你们钱。”他笑眯眯的，眼睛眯成一条线，看上去很和气的样子。

看到钱，小孩子一个个眼睛发出光来，其中一个也顾不得脸上的糖渣汁水没擦干净，头一个唱出声来。有了他开头，剩下三个小孩也跟着唱了起来。他们一边唱，一边随着音律转圈蹦跳，大概是小孩子的一种游戏。因为跳动着，几人发声也不是很清楚，更不整齐，只是听着孩童清脆柔嫩的嗓音彼此交错。

刘子业原本面带微笑听着，可听着听着，笑容僵在了他的嘴角，他的脸变成了一种奇怪的铁青色。